**黑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单位**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黑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属于一级预算单位。其中：行政单位1个，消委会管理中心1个。内设9个机构，分别是办公室、市场规范管理股、食品安全协调股、知识产权和商标广告监督管理股、价格监督与反垄断、食品安全股、药品安全监督管理股、民营经济协调发展股、特种设备安全与计量标准股。

1. 机构职能。

黑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职能是：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组织全县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反垄断、管理市场秩序、质量、安全、食品、特种设备、药品、知识产权等工作。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充分发挥市场监管职能，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 全力助推我县经济发展。

1. 人员概况。

本单位本年度年末实有人数为45人，比上年增加1人；年末实有离退休人数为16人，比上年增加0人；变动情况及原因为新进人员1名。年末实有其他人数为0人，比上年增加0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总收入为1079.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1079.6万元，占比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0万元，占比0%。

1.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本年支出总额1079.6万元。按支出性质：基本支出1020.27万元，占本年支出94.5%；项目支出59.34万元，占本年支出5.49%。按支出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909.48万元，占总支出的84.24%;商品和服务支出127.11万元, 占总支出的11.77%;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3.01万元, 占总支出的3.98%。

（1）、基本支出

本年度基本支出1020.27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909.48万元，占总支出的84.24%;商品和服务支出90.27万元, 占总支出的8.36%;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0.51万元, 占总支出的1.89%。

（2）、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59.34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36.84万元, 占总支出的3.41%，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2.5万元, 占总支出的2.08%。

1.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本单位本年度收入调整预算数为1079.6万元，收入决算数为1079.6万元，预算完成度为100.00%，上年度预算完成度为100.00%。 本年度支出调整预算数为1079.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79.6万元，预算完成度为100.00%，上年度预算完成度为100%。按时完成预算编制并提交单位预算草案，在预算编制中，特别注意了对预算编制准确性的把握，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预算执行调整。

（二）专项预算管理。

本单位专项预算主要用于药品监管、知识产权、个转企激励金、市场监管、食品抽检等，预算项目程序严密、规划合理，分配科学，分配及时，结果符合工作要求。

（三）结果应用情况。

本单位在执行公务过程中严格执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加强公务用车管理，部门预算在财政部门批复后及时填报预算公开资料，经财政审核后在政府信息公开网上公示。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整体绩效评价得分94.22分，本年度财政拨款为本单位工作的开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保障了拟定并组织实施市场监督管理事业发展规划和技术机构建设规划。组织推进质量发展工作；组织实施商标品牌战略；参与制订商品交易市场发展规划。负责涉及工商、质量技术、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的各类汇总审批和汇总许可并实施监督管理。负责查处违反工商、质量技术、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的各类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

1. 存在问题。

 从绩效评价看，部门支出预算和绩效评价工作还存在部分项目无法用量化指标来进行考评的问题。

（三）改进建议。

建议加强对绩效评价工作的培训和指导，进一步优化项目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做到合理性与可操作性的有机统一。